

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 2020年初中部招生简章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和杭州市教育局2020年招生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本着注重科学、严守公平、切实可行、保证安全的原则，制定我校2020年初中部招生简章。

一、学校简介及培养目标

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简称“浙音附中”），是浙江省教育厅批准设立的非营利性民办普通完全中学（音乐艺术专门学校），设有初中部和高中部，学校教育教学业务归口杭州市教育局管理。学校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以“质量优、特色明、水平高”为办学目标，探索新的教育理念，适应新时代要求，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学校实行寄宿制管理，采用小班化教学，实施个性化培养，为高等院校输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质量音乐舞蹈艺术人才。学校人才培养秉持“基础教育与专业教育并重、文化课与专业课教学双线同步推进”的理念，文化学习执行教育部普通中学课程标准，使用普通中学教材，专业学习按专业培养方向开设专业学习课程。

学校共享大学部雄厚的专业师资力量，积极打造高标准的文化与专业师资队伍，为培养高质量的青少年音乐艺术人才打下坚实的基础。学校按照专业化、数字化标准配置了一流的教学设备，

实行数据化管理，为学生提供各类专业化标准的场馆，开展教学与艺术实践活动。经过三年办学实践，学校办学成果初显。2019年首届毕业生高考创佳绩，本科录取率 98.3%，其中考取上海音乐学院、西安音乐学院、四川音乐学院、浙江音乐学院等国内音乐艺术院校 40 人、综合性大学音乐专业方向 17 人、国外音乐学院 2 人。

学校高度重视师生艺术实践，广泛参与由政府和专业机构组织的各类演出和赛事活动，组建了杭州市中小学生艺术团浙音附中中学生艺术分团。办学三年来，师生在重大音乐比赛中成绩优异，学生获奖 100 余项，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中国器乐电视大赛”10 个节目入围职业组复赛，2 个节目晋级决赛；浙江音乐学院附中全国青少年钢琴比赛专业初中组第一、凯撒堡国际青少年钢琴大赛专业一组第二；上海国际青少年钢琴比赛总决赛专业组金奖；孔雀奖全国高等艺术院校声乐大赛附属中等艺术学校组第一名，浙江省青少年声乐大赛高中组一等奖，浙江省中小学生艺术节荣获多项一等奖。教师先后入围全国金钟奖声乐、小提琴复赛，“中国器乐电视大赛”成年职业组总决赛第七名；参演由文化和旅游部主办的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音乐舞蹈史诗《奋斗吧 中华儿女》并担任领舞，荣获韩国第十六届国际舞蹈比赛金奖。这些荣誉极大增强了师生的自信心、荣誉感，有效提升了学校的社会影响力，为学校赢得广泛的社会美誉度和认可度。

学校初中部设置音乐表演（键盘乐器演奏、管弦乐器演奏、

中国乐器演奏)、舞蹈表演(中国舞)等专业及方向。

二、招生计划

| 招考专业 | 专业方向 | 招生计划 | 备注 |
|------|----------------------------------------------------------------|------|--------------------|
| 音乐表演 | 钢琴 | 14 | |
| | 管弦乐器演奏(小提琴 中提琴 大提琴 低音提琴 长笛 双簧管 单簧管 大管 竖琴 小号 圆号 长号 大号 西洋打击乐) | 36 | 管乐、打击乐各乐器录取人数不超过4人 |
| | 中国乐器演奏(二胡 板胡 琵琶 阮 柳琴 三弦 扬琴 古筝 古琴 竹笛 唢呐 笙 民族打击乐 大提琴) | 38 | 各乐器录取人数不超过6人 |
| 舞蹈表演 | 中国舞 | 16 | |

三、报名条件

1. 持有浙江省内户籍或浙江省居住证或浙江省内小学学籍的应届毕业生。

2. 具备学习音乐、舞蹈基本素养。

四、艺术术科测评内容

2020年初中部招生全部采用线上艺术术科测评模式。

1. 术科测评：按要求测评所报专业的专业能力和专业水平。

2. 音乐艺术基础素养测评：音乐表演专业测评自选视唱一首。

注：以上测评具体要求详见附录1、附录2。

五、报名须知

1. 所有报名对象须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2. 报名对象一律采用网上报名、自助上传证件照片及证明材料、网上自助打印专业测评证的方式进行，不接受现场报名。

3. 网上报名时需上传如下资料：

(1) 近期标准证件照（电子版）。

(2) 浙江省户籍学生上传身份证正反面照片，非浙江省户籍学生同时需上传浙江省居住证正反面照片（若上传其他证件材料，系统审核不予通过）。

(3) 由报名对象和监护人共同签字确认的学生现就读学校、年级等信息登记表。（样表详见附录3）

提示：如使用电脑报名，将材料扫描或拍摄成JPG图片格式后，上传图片文件。如使用手机报名，将材料拍摄后存在手机相册中，报名时直接从相册调用相应的图片即可。**报名对象照片必须是淡蓝底背景的标准证件照，不可使用手机拍摄或翻拍的证件照片。**其他证明材料统一要求竖版拍摄。

4. 测评对象在报名时只能选择一个专业进行测评，不可兼报。

5. 测评对象须在“是否同意服从专业调配”的选项里做出选择。

6. 报名网址：从附中官网 <http://fz.zjcm.edu.cn> 首页的“招生工作”进入，或从 <http://fz.zs.zjcm.edu.cn> 直接进入。

7. 报名时间：2020年5月14日10:00至2020年5月18

日 15:00。报名资料上传后需经学校审核，如符合报名条件审核不通过的，需要根据提示重新上传资料，直至审核通过。审核通过，系统提示报名成功。

8. 线上视频上传时间：2020年5月22日10:00至5月26日15:00。

六、测评注意事项

(一) 测评要求

1. 网上报名时，报名对象须按网页提示和简章要求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及测评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名截止后，所有提交信息不得更改。

2. 凡未在我校规定的时间内办理网上报名，不按要求报名，因误填、错填、漏填、填报虚假信息、填报内容不符合要求而造成无法参加艺术术科测评或影响录取等后果，由报名对象本人承担。

3. 报名对象在网上报名时须按招生简章要求填报测评曲目。

4. 凡有艺术术科测评缺项的考生，测评成绩视为无效。

5. 专业测评除西洋管乐、小军鼓可以看谱演奏外，其他项目必须背谱演奏。乐谱中反复记号段落无需反复演奏，不演奏华彩乐段。

6. 管弦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一律不使用伴奏。

(二) 线上测评方案

为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切实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今年我校初中部艺术术科测评采用线上测评的方式。各专业按照线上测评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

测评对象在线录制作品并实时提交：已完成报名初中招生艺术术科测评手续的测评对象，须于2020年5月22日10:00至5月26日15:00期间登录艺术术科测评平台（小艺帮APP）进行注册、身份认证、模拟录制、正式录制视频作品并实时提交（《艺术术科测评平台操作指南》另行公布）。请测评对象严格按照所报专业（方向）的视频模板和录制要求进行在线录制，务必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测评视频作品的录制和提交，逾期不提交作品视为放弃。测评结果将在我校招生网公布，届时测评对象也可登录我校网上报名系统查询测评成绩。（另见公告）

（三）视频录制要求

1. 录制前务必保持手机电量、存储容量充足；检查网络信号和手机流量，确保网络稳定流畅。

2. 录制前务必关闭手机通话功能和其他应用程序，避免外界干扰。

3. 测评对象须严格按照所报专业（方向）的视频模板和录制要求进行测评视频作品录制（各专业视频模板将在统一时间发布，另见通知）

4. 视频录制一镜到底，不间断录制，期间不得转切画面，

不得采用任何视频编辑手段美化处理画面，不得采用任何音频编辑手段美化编辑音频，必须保持作品完整真实。

5. 视频作品中只允许出现测评对象本人，不得出现任何其他人员。

6. 视频作品不得出现任何显示测评对象信息的提示性文字、图案、标识、背景等，更不得出现测评对象姓名、艺术术科测评证号、生源地、现就读学校等个人信息。

7. 视频作品中不得做任何打招呼和有暗示性的言语和动作，不得发出与测评内容无关的声音。

8. 视频作品中测评对象不得化浓妆，不得戴美瞳，不得穿演出服，需束发，不可有刘海遮挡额头。

9. 各专业具体录制要求详见我校官网、官微公布的各专业测评规程（《艺术术科测评平台操作指南》测评对象务必仔细阅读）。

10. 凡违反上述规定者，将被视为违规并取消测评资格。

七、录取办法

1. 所有测评对象均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所有测评。

2. 学校按不高于招生计划数 1:1.5 比例划定各专业测评成绩合格线，按艺术术科测评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

3. 学校将在官网、官微上公布拟录取名单。测评对象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学校报名系统自助打印合格证，并通过报名系统在网上办理预录取注册及缴费手续。测评对象收到录取通知书

后，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我校要求办理录取手续，视为自动放弃。

4. 学校根据当年招生艺术术科测评对象成绩和生源情况，各专业录取名额可适当进行调整。调整的对象为测评成绩合格，所报专业未被录取，且在报名时选择了服从专业调配的测评对象。由学校进行专业学习条件鉴定后给出调配专业意见，测评对象及家长签订同意专业调剂确认书后，调配到名额未满的专业学习，在读期间不得再转其他专业。

八、相关事宜

1. 测评对象在参加测评过程中有弄虚作假、舞弊、提供虚假材料等行为，一经查实，取消测评资格、测评成绩及录取资格。如在入学后查实，根据学校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 我校学生初中毕业时杭州市户籍和符合杭州市中考报名条件的，按杭州市相关程序参加杭州市中考，非杭州市户籍的学生按户籍所在地相关政策参加中考；根据相关政策，被我校初中部录取的非杭州市区户籍的学生，在办理录取手续时，须签署我校关于学生参加杭州市中考必备条件的知晓书。

3. 学校每学期学费 25000 元（《浙江省物价局 浙江省教育厅关于核定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学费标准的批复》浙价费[2017]55 号），住宿费 1000 元，代管费另收（主要用于学生购买教材等学习资料，多退不补）。如因国家政策调整，则按物价部门审核的新标准执行。

4. 学校设立奖学金制度，表现突出、成绩优异的学生，参加比赛获奖学生，经评审可获得不同等级奖学金。学校也设有助学金制度，用于资助品学兼优、家庭困难的学生。

5. 新生入学后使用的乐器，除钢琴、定音鼓、马林巴、排鼓外，其他乐器须自备。

6. 初一新生家长可根据需要申请办理住校手续，或申请办理走读，并由监护人与学校签订走读协议。

九、联系方式

学校咨询电话：0571-89808491

邮箱：fzzb@zjcm.edu.cn

举报电话：0571-89808200，举报邮箱：jbx@zjcm.edu.cn

官方网站：<http://fz.zjcm.edu.cn>

官方微信公众账号：zjcmfz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浙音路1号，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

本简章最终解释权归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招生办公室所有。

附录 1

各艺术术科测评内容及要求

钢琴演奏

1. 自选练习曲一首（《车尔尼钢琴快速练习曲 Op. 299》程度以上）。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2. 自选古典奏鸣曲中的一个快板乐章（如海顿、莫扎特、贝多芬、舒伯特），或中外乐曲一首。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3. 指定曲目一首，时长不超过 2 分钟。测评内容 5 月 21 日在附中官网公布。
 - ◆ 指定曲目：测评学生的综合能力，可看谱演奏。
 - ◆ 演奏曲目必须是钢琴独奏作品。

中国乐器演奏

竹笛、笙、唢呐、扬琴、柳琴、阮、琵琶、古筝、古琴、二胡、板胡、三弦
自选不同风格的乐曲两首：

1. 一首乐曲的技术性片段。时长不超过 3 分钟。
 2. 一首完整的乐曲（可以自行节选）。时长不超过 7 分钟。
- ◆ 报板胡专业，可用二胡参加测评。

民族打击乐

1. 自选小军鼓练习曲一首。时长不超过 3 分钟。
2. 自选乐曲或音乐会练习曲一首。演奏乐器：中国大鼓、排鼓、板鼓中任选其一。时长不超过 7 分钟。

大提琴

1. 自选二个八度音阶、琶音和自选练习曲一首。时长不超过 3 分钟。
2. 自选中型乐曲一首（风格不限）。时长不超过 7 分钟。

管弦乐器演奏

小提琴

1. 自选两个八度及以上音阶、琶音和. 自选练习曲一首（程度相当于克莱采尔42首练习曲）。时长不超5分过钟。
2. 自选协奏曲的一个乐章或奏鸣曲第一、二乐章。时长不超过8分钟。

中提琴

1. 自选两个八度及以上音阶、琶音和自选练习曲一首。时长不超过5分钟。
2. 自选协奏曲的一个乐章，或奏鸣曲的第一、二乐章，或中型乐曲一首（风格不限）。时长不超过8分钟。

报中提琴专业，可用小提琴参加测评。

大提琴

1. 自选两个八度及以上的音阶、琶音和自选练习曲一首。时长不超过5分钟。
2. 自选协奏曲的一个乐章，或奏鸣曲第一、二乐章，或中型乐曲一首（风格不限）。时长不超过8分钟。

低音提琴

1. 自选两个八度及以上的音阶、琶音和自选练习曲一首。时长不超过5分钟。
2. 自选协奏曲的一个乐章，或奏鸣曲的一个乐章，或中型乐曲一首（风格不限）。时长不超过8分钟。

◆ 报低音提琴专业，可用大提琴参加测评。

长笛、单簧管、双簧管、大管、小号、圆号、长号、大号

1. 自选两个八度及以上的音阶、琶音，用连音、吐音演奏和自选练习曲一首。时长不超过5分钟。
2. 自选乐曲一首。时长不超过8分钟。

竖琴

1. 自选一个调性音阶、琶音一套（上下行）和自选练习曲一首。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2. 自选乐曲一首。时长不超过 8 分钟。

西洋打击乐

1. 马林巴演奏自选音阶、琶音（速度不低于 $J=60$ ）和自选小军鼓练习曲一首。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2. 马林巴演奏：自选独奏曲一首。时长不超过 8 分钟。

浙江音乐学院 附属音乐学校

中国舞

1. 专业条件测评，考生身体自然数据采集。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 （1）基本条件测评：形象目测、自报身高、体重。
 - （2）基本素质测评：软开度、弹跳力等。
2. 自选舞蹈作品片段或动作组合（自备片段音乐）。时长不超过 2 分钟。

测评要求：

1. 女生：盘头，不佩戴头饰、不化妆；穿吊带连体服，不穿连裤袜，光脚穿舞蹈练功软底鞋；
2. 男生：穿白色连体服、黑色三角练功短裤、白色短袜、不穿舞蹈练功软底鞋；
3. 个人剧目可穿戴剧目所需道具，不得穿演出服装表演。

附录 2

音乐表演各专业音乐艺术基础素质测评内容

时长不超过 2 分钟

视唱：考生自选一道“五线谱”视唱试题。调式为 C 自然大调、a 和声小调。

学校将在 5 月 21 日在附中官网公布具体测评内容，由测评对象自选其中一条测评题，进行录制上传。

参考教材：

1. 《视唱练耳教程》亨利·雷蒙恩、古斯塔夫·卡卢利编著（1A）
人民音乐出版社
2. 《儿童视唱练耳教程》第一、二、三册赵方幸编著 人民音乐出版社

附录 3

浙江音乐学院附属音乐学校
2020 年测评生学籍登记表

本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
性别_____，现就读于_____省_____市
区_____（学校名称）_____年级
_____班，拟将于_____年_____月毕业。

本人及监护人承诺，本人为小学应届毕业生，如提供虚假信息本人及监护人自负相关责任，并接受学校相关规定处理。

学生签字：_____

监护人签字：_____

与被监护人关系：_____

监护人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